

更新意愿汇总表

申报更新单元名称：平湖街道良安田中心片区城市更新单元(拟增补地块) 申报单位：深圳市良安田股份合作公司(盖章)

填写日期：2022年8月

地块编号	序号	产权名称	业主名称	产权证件类型	是否同意申报更新	建筑面积	证明材料 ³	备注
		(房号) ²						
16	16-01	深房地字第1033390号	刘悦和	房地产证	是	261.5	C	
分类汇总		权利人总量(人)	同意申报的权利人		总建筑面积(㎡)	同意申报权利人占有的建筑物		
		1	数量(人)	比例(%)	261.50	面积(㎡)	比例(%)	
			1	100.0%		261.50	100.0%	

填表说明：

1. “产权名称(房号)”栏应填写申报拆除范围内的所有建筑物、构筑物的产权名称(房号)。

2. “证明材料”栏应参照以下分类，填写A、B、C、D、E、F项：

(A)：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；

(B)：《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申报委托书》；

(C)：产权单位改造委托书(法人签章)；

(D)：依法签订的委托改造或合作改造协议。

(E)：股东大会会议纪要

(F)：自有产权

